
“十三五”时期的 社会心理预期及其影响因素分析 ——基于湖北省的实证研究

覃国慈

【摘要】从湖北省10个地市州的问卷统计数据 and 个案访谈情况来看，“十三五”时期的社会心理预期在政党认同、法治社会建设、经济社会发展前景、民生改善、社会现状评价和社会地位意识等方面呈现总体向好、趋于理性、积极与消极兼具的特征。问卷调查的数据也表明，社会心理受党政认同度、收入水平、受教育程度、生活满意度及自身社会地位评价等因素的影响。应通过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减轻百姓生存压力、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增强民众的公平感等举措来培育积极的社会心理。

【关键词】社会心理；“十三五”时期；社会群体

【中图分类号】C912.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3-854X(2016)06-0134-05

社会心理指特定时期内弥漫在社会群体中的心理状态，是整个社会的情绪基调、共识和价值取向的总和，表现在人们的态度、言论和习惯之中。^①社会心理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表现出人心向背，容易促成特定的社会风气，对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的发展均有较大影响力。为全面了解当前和“十三五”时期社会各阶层的社会心理状况和心理预期，2015年底湖北省“十三五”时期社会心理研究课题组以湖北省为样本点，进行了广泛调查和深入研究。

本研究采用问卷调查和个案访谈两种研究方法。首先，课题组成员以问卷为基础，找不同社会群体进行访谈，共计375人次，了解他们的真实心理及其产生的原因。然后，在综合考虑湖北省17个地市州的地理位置和人均GDP水平的基础上，采取空间抽样的办法，在全省抽取武汉、黄石、十堰、襄阳、宜昌、荆州、黄冈、咸宁、随州、仙桃10个具有代表性的地市州发放问卷。问卷样本涉及10几类人群，包括党政干部与工作人员、科技工作者、医务工作者、教育工作者、文艺工作者、新闻从业者、企业家与创业者、外资企业管理者、工人、农民、农民工、个体工商业者、无业和失业人员、大中学生、退休人员等。每个地市州发放问卷300份，总计3000份。回收问卷3000份，其中有效问卷2855份，有效率达95.16%。问卷回收后通过数据处理软件SPSS录入数据并统计分析。

一、“十三五”时期的社会心理预期

从问卷统计数据 and 个案访谈情况来看，“十三五”时期的社会心理预期呈现总体向好、趋于理性、积极与消极兼具的特征。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党政认同：从弱向强发展

在价值取向多元化的新世纪，一些党员干部放松党性修养，被名所困、被利所捆、被诱所惑，以权谋私，腐化堕落，或者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败坏党风政风，损害党和政府形象，降低了党和政府的凝聚力、号召力，削弱了公众对党和政府的认同度。党的十八大之后，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一方面掀起反腐倡廉的旋风，“老虎苍蝇一起打”，并且“打虎无禁区、拍蝇无死角”；另一方面，明确了全面深化改革的方向，致力于推进市场化的经济改革、法治化的政治改革和一系列民生改革。这些举措与民众期待形成“共振”，顺民意、赢民心，有效增强了人们对党和政府的信心或认同。正如调查数据所示：认为党和政府的反腐败工作成效“很明显”的占17.18%，“比较明显”的占48.92%，“不明显”的仅有14.22%；对目前的改革进度和成效“非常满意”的占11.8%，“比较满意”的占44.21%，“不满意”的只有9.40%；认为党的十八大后党风政风“变化很大”的占13.15%，“变化较大”的占47.42%，“没有变化”的只有15.42%；对未来5年我国从根本上遏制腐败现象“很有信心”的占13.50%，“较有信心”的占43.89%，“没有信心”和“很没有信心”的总共只有15.35%；对未来改革“很有信心”的占11.18%，“较有信心”的占43.82%，“没有信心”和“很没有信心”的总共只有12.68%。

（二）法治社会建设：从怀疑向坚信蜕变

长期以来，由于法律诉讼的成本高、时间长、程序繁琐以及司法不公等原因，群众信访不信法、信权不信法，认为“黑头文件（法律）不如红头文件，红头文件不如无头文件（领导批示）”。当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通过法律维权的仅有26.81%，通过基层干部调解的占37.36%，上访的占10.90%，借助关系和门路的占21.38%。毫无疑问，公众对法律的信任度偏低。与之相应，人们对依法治国的信心不足，对法治社会建设表示怀疑。可喜的是，2014年10月，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专题讨论依法治国问题，随后发布《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全面依法治国拉开序幕。党在法治社会建设方面的决心增加了人们的信心，人们坚信会逐渐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环境，也希望权益受侵害时不再靠上访、信访、找门路、托关系甚至聚众闹事等极端行为来解决。因而，当被问到“您对我国实现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是否有信心”时，13.91%的表示“很有信心”，46.77%的表示“较有信心”，“没有信心”和“很没有信心”的总共只有12.77%。

（三）经济社会发展前景：从悲观向乐观转变

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经济发展了，社会进步了，人们的生活水平也提高了，但与此同时也出现了贫富差距大、物价水平高、收入分配不合理、就业形势严峻、经济增速下滑等问题，这曾经让部分人陷入经济社会发展悲观论。然而，党的十八大提出要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深化改革，并且进展顺利、成效显著。另外，根据近年中央经济工作战略部署，我国要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加强民生保障，促进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在此背景下，公众逐渐乐观起来，开始看好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受访者中，觉得我国“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很好”的占16.16%，“前景较好”的占47.09%，明确表示“前景不好”和“前景很不好”的总共只有6.8%。

（四）民生改善：不满与信心同在

研究表明，公众对近年来民生改善的进展满意度偏低，普遍觉得民生改善与人们的需求和期待之间还有不小距离，这主要表现在教育、医疗、社保、住房价格、文化娱乐、生态环境等方面。例如：“上学难、上学贵”问题，总共有49.75%的受访者反映与前些年相比“没有减少”甚至“略有增加”，39.11%的表示“略有减少”；“看病难、看病贵”问题，分别有30.52%和12.42%的受访者认为当前“没有好转”甚至“更加严重”，只有7.78%的认为“好转很多”；社会保障水平方面，分别有23.74%和9.54%的受访者认为“较不满意”和“非常不满意”，只有4.25%的认为“非常满意”；业余文化生活方面，近5成被调查者认为文化活动单一，主要是上网（23.7%）和看电视（20.9%），受经济实力和生活环境的限制，其他娱乐活动的占比很小；生态环境方面，认为居住地区环境污染“很严重”的占17.63%，“比较严重”的占41.47%，仅有4.56%的认为“没有污染”；住房价格方面，认为“非常不合理”的达34.63%，认为“比较不合理”的有32.55%，只有16.70%的认为“合理”。

尽管民生改善的步伐还不快，结果还很不尽如人意，但公众对“十三五”时期的民生事业仍然有信心。比如：对提升公共文化服务“很有信心”的占9.21%，“较有信心”的占44.71%，“没有信心”的只有16.86%；6成被调查者相信生态环境会有好转，其中5.82%的认为“会有大改善”，54.58%的认为“会有一定改善”。

（五）社会现状评价：失望与希望兼有

本研究借助公众的安全感、公平感、诚信水平和道德水平四个具有代表性的指标来评价社会现状。因为，安全感既是反映社会治安状况的重要指标之一，也是衡量人们生活安定程度的标志；诚信，既是立国之本，也是立业之基；公平是社会发展的基本目标和核心价值；一个社会是否文明进步，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公民的道德素质。关于社会安全，受访者中认为当前社会治安状况“非常安全”的只有5.05%，42.91%的只是认为“比较安全”，认为安全的总共不足一半；关于社会诚信，虽然分别有6.10%和35.23%的认为与前些年相比当前诚信水平“提高很多”和“提高较多”，但有31.88%的认为“没变化”，还有20.93%的认为“下降较多”，甚至有5.86%的认为“下降很多”，也就是说一半以上的受访者认为社会诚信水平仍然很低；关于社会公平，由于社会上多种潜规则的存在、财富占有的不公平、收入分配均衡机制失灵等原因，人们的不公平感越来越强烈，认为社会“比较公平”的只有22.86%，“非常公平”的仅有3.69%，换句话说，觉得社会公平的不足1/3；关于社会道德水平，由于当前社会一定程度的道德失范，一些社会成员的人生观和价值观扭曲，是非、善恶、美丑界限混淆，以权谋私、造假欺诈、见利忘义、损人利己现象时有发生，虽然有47.65%的认为与前些年相比当前道德水平“有提高”，但有30.02%的认为“没变化”，16.58%的认为“下降较多”，5.75%的认为“下降很多”。

尽管现实生活中人们的安全感不够高、不公平感明显、社会信任度低、道德评价不好，但仍然有近7成的受访者对未来5年我国社会治安改善表示乐观，13.60%的相信“会改善”，46.05%的相信“会得到较大改善”，6.87%相信“会得到很大改善”，而认为“会变得更差”的仅有1.94%。此外，受访者都希望“十三五”时期国家能够有所作为，以构建和谐社会为契机，让社会诚信危机有根本性转变；以深化改革促公平，通过建立发展成果公平共享制度，让社会越来越公平；着力加强公民道德建设，提高公民的道德素质。

（六）社会地位意识：自身弱势感强烈与代际流动梦想急切并存

本研究把人的社会地位从低到高分10个不同层级，被调查者根据自身情况确定地位归属。调查数据显示，把自己定位在5级及以下的多达68.83%，把自己定位在8—10级的总共只有9.49%。显然，近7成的受访者把自己定位在中下等，说明公众的弱势感非常强烈。值得庆幸的是，尽管弱势感强烈，但仍有57.35%的受访者觉得将来自己和子女能够通过个人的努力获得更高的社会地位，这表明人们还有实现向上流动的梦想。访谈中了解到，在我国社会阶层凝固化和流动缓慢化的形势下，处于弱势地位的民众“苦累都不怕，最怕的是没机会”，他们急切盼望消除社会流动障碍，让每个人都有可能出彩。

二、社会心理预期的影响因素分析

从问卷调查的数据来看，社会心理预期无论是怀疑还是坚信、是悲观还是乐观、是不满还是满意，都是受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等多种因素影响的结果。

（一）党政认同度

近年来，从党的十八大提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奋斗目标，到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部署“全面深化改革”，再到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四个全面”的战略布局，尤其是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在反腐、改革等方面的得力举措和显著成效，引起国民的广泛关注。公众对腐败现状的评价、对改革进度及成效的满意度，可统称为党政认同度。调查发现，公众的党政认同度与其社会公平感、生活满意度、对未来改革发展的信心等社会心理预期成正比，也就是说对腐败现状评价越低和对改革进展及效果越

满意，越觉得社会公平，生活满意度越高，对未来改革发展越有信心。

例如，认为当前“没有腐败”的被访者中，87.9%的感到社会公平；认为当前腐败“不太严重”的被访者中，58.1%的感到社会公平；觉得腐败现状“比较严重”和“很严重”的，分别只有18.7%和8.6%的认为社会公平。

对改革进度和成效“非常满意”的群体中，78.1%的对生活感到满意、96.5%的对依法治国有信心、87%的认为反腐工作会有成效、66.6%的认为房价会得到有效调控、94.6%的很看好经济社会发展前景、95%的相信政府能够解决发展中的深层矛盾和问题，相反，对改革进度和成效“非常不满”的群体中，以上各项比例分别仅有6.3%、3.1%、12.5%、1.6%、10.9%、1.6%。

（二）收入水平

由于经济发展水平不平衡和分配制度欠合理，我国收入分配中的城乡差距、地区差距、行业差距、岗位差距明显，不同收入群体有不同的社会心理。调查数据显示，公众的收入水平与其对政府工作的评价、对未来改革发展的信心、对自身生活的满意度成正比，而与其弱势感成反比。也就是说，收入越高的，其生活满意度越高、对党和政府的工作越有信心、对未来改革发展前景越乐观、自身弱势感越低。具体如下：

月收入超过3500元的群体中，超过60%的对依法治国、政府解决发展中的深层次问题、未来5年的反腐工作有信心，完全没信心的只有10%左右。尤其值得关注的是，月收入超过12000元的群体中，85.7%的对依法治国有信心、81.8%的对政府解决发展中的深层次问题有信心、77.3%的对未来5年反腐工作有信心、54.5%的对房价调控有信心，而月收入少于1000元的群体中，对上述事项分别仅有26.7%、31.9%、28.5%、29.4%的有信心。

6成以上月收入超过3500元的群体对改革进度及其成效满意，并且认为反腐工作成效明显。其中，月收入12000元以上群体的积极评价最高，88.9%的对改革进度及其成效满意，95.5%的认为反腐工作成效明显，而月收入为5001—12000元的群体中，只有64.3%的人对改革进度和成效满意，认为反腐工作成效明显的也突降到62.9%。

月收入超过3500元的群体中，7成以上的看好经济社会发展前景；月收入12000元以上的群体中，认为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好的多达90.9%。

月收入12000元以上群体中，86.3%的对当前生活感到满意；月收入为5001—12000元的群体中，72.8%的对当前生活感到满意；月收入2000元以下的群体中，对当前生活感到满意的不足4成。

在社会地位从低到高10个层级的划分中，月收入5001—12000元的群体成员自我定位为5级以下的仅为24.4%，而月收入为1001—2000元的群体中自我定位为5级以下的高达60.6%，两者相差36.2%。

（三）受教育程度

不同教育背景的公众，有各自不同的价值观念，在看待和评价社会的标准上也不一样。研究表明，受教育程度越高，越倾向于对政府解决深层次矛盾、经济社会发展前景有信心，越倾向于对党风和政府办事作风转变、反腐工作成效予以肯定。具体而言，受教育程度为研究生的群体中，63.5%的对政府解决深层次矛盾有信心，70.1%的看好经济社会发展前景，比受教育程度在初中以下的高出20个百分点。受教育程度为本科的群体中，69.1%的认为目前党风和政府办事作风变化大，74.6%的认为反腐工作成效明显，而受教育程度为初中以下的群体中，认为目前党风和政府办事作风变化大的只有54.8%，认为反腐工作成效明显的也只有54.5%。

（四）社会地位自我评价

研究发现，在社会地位从低到高10个层级的划分中，社会地位自我评价为中上的公众对当前改革进度和成效的满意度较高、对未来改革发展的信心较强、对政府工作有信心。具体而言，6成以上社会地位自我评价为5—8级的公众对改革进度感到满意，其中5级的满意比例为61.3%、6级的满意比例为63.3%、7级的满意比例为66.1%、8级的满意比例为63.2%。6成以上社会地位自我评价为5—7级的公众对政府工作有信心，其中5级中62.3%的对政府解决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有信心、6级中67.2%的对法治建设有信心、7级中63.7%的对反腐工作有信心。值得注意的是，社会地位自我评价与社会公平感的关系，不是呈正相关或者成负相关，而是自我定位为社会中中间阶层的，其社会公平感稍高，社会地位自我评价高的反而更觉得社会不公平。具体为：自我阶层定位为1—3级的公众，感到社会不公平的超过4成；自我阶层定位为6—8级的社会公平感最高，但其觉得社会公平的比例平均也仅为36.5%；自我阶层定位为9—10级的社会公平感最低，其认为社会不公平的分别多达54.5%、53.7%。

（五）生活满意度

调查显示，生活满意度与社会不公感和弱势感成反比，与民生改善、发展前景及党政其他工作的信心成正比。

对生活现状最满意的公众，其弱势感和社会不公平感最低，而对生活现状最不满意的公众，其弱势感和社会不公平感最高。在“生活满意”者中，将自我定位在5级以下的仅有28.5%，而在“生活不满意”者中，该比例高达63.1%。74.1%的“生活满意”者认为社会公平，而在“生活不满意”者中，仅4.9%的认为社会公平。

生活满意度越高的公众，其对民生改善的态度越积极。在“生活满意”的被访者中，90.7%的认为未来5年社会保障水平会提高，87%的认为生态环境会有变化，84.4%的相信社会治安会有所改善，67.9%的觉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会有好转，71%的坚信“上学难、上学贵”问题会得到解决。在“生活不满意”的群体中，以上5项的肯定比例均低于40%，对看病和上学问题方面的肯定回答甚至只有12.2%、29.1%。

生活满意度不同的公众对今后5年经济社会发展前景的预期也不同。在“生活满意”群体中，87.0%的看好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在“生活比较满意”群体中，75.2%的认为经济社会发展前景好；在“生活最不满意”者中，持乐观态度的比例只有33.4%。

6成以上“生活满意”的公众对依法治国、政府解决发展中的深层矛盾问题、调控房价、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反腐工作有信心。其中，在“生活非常满意”的公众中，93.9%的对依法治国充满信心、90.3%的认为政府能解决深层矛盾、71.4%的对调控房价持乐观态度、80.9%的认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会有所改善、85.3%的对反腐工作有信心，而“生活最不满意”的公众对以上5项有信心的比例均不足25%，其中对政府解决深层矛盾有信心的仅有16.3%，对房价调控有信心的低至7.2%。

三、社会心理干预与调适的建议

社会心理有正面和负面之分，正面社会心理对社会发展起积极的促进作用，而负面社会心理会消解社会凝聚力、危害社会稳定，对社会发展起消极的阻碍作用。因而，党的十八大报告提出，要培育自尊自信、理性平和、积极向上的社会心态。笔者认为，“十三五”时期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干预和调适社会心理：

（一）加强舆论宣传引导

为防止负面社会心理集聚和扩散，进而给社会带来不稳定因素甚至引发反社会行为，需要对负面社会心理进行及时疏导。在信息化时代和全媒体时代，要培育积极社会心理，就必须充分利用新闻媒体的放大器效应来传播正能量。这意味着传媒要坚持正面宣传为主，弘扬主旋律，传播先进文化，塑造精神道德高地，引导民众理性生活。既要确保社会大众的知情权和言论自

由，又要对舆情进行客观评析和正确引导，还要阻止网络谣言等虚假信息的泛滥，更要牢记社会责任去当好政府的“喉舌”。

（二）减轻百姓生存压力

面对物价上涨、房价飙升、教育收费高昂、看病费用居高不下、养老支出渐长、工资增幅低，人们可谓买不起房、生不起病、娶不起妻、生不起子、养不起老，真是“压力山大”。也正是因为压力大，才产生了“房奴”、“婚奴”、“孩奴”、“车奴”、“卡奴”等高频网络词汇。压力感必然抵消幸福感和生活满意度，感觉不到幸福和对生活不满意的人，肯定不会有好心态。所以，“十三五”时期，政府要致力于物价调控、民众增收并解决好教育、就医、养老等民生问题，减少百姓的生活成本，从而减轻百姓的生存压力。

（三）提升群众的获得感

获得感，指人民群众共享改革成果的幸福感，包括物质和精神两个层面。^②要有获得感，从物质层面来讲，就是生活水平有实实在在的提高，比如住有所居、学有所教、病有所医、老有所养，喝上干净水、呼吸新鲜空气，收入多起来、物价降下来等等；从精神层面来讲，就是活得有尊严、更体面。为此，政府要积极回应民众期待，多办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的顺民意、暖民心、惠民生的好事实事，增加群众的实际所得；同时，要建立健全相对稳定的制度，让民众相信今天的获得具有可持续性，并坚信明天会更好。企业和社会要增强社会责任感，让民众从改革中受益，享受到量多质优且人性化的民生服务，并让民众对未来有较为稳定的预期。

（四）增强民众的公平感

中国人向来“不患寡而患不均”，只要分配不均，就必然心理失衡。因而，“十三五”时期必须增加民众的公平感。一要规范收入分配秩序。收入分配不公是引致社会心态失衡的主要因素。如果收入分配不公平，经济社会的发展速度越快，群众的怨气就越大。因而，要健全并利用好个人收入和财产信息系统，保护合法收入、清理隐性收入、取缔非法收入，让人们的收入与贡献对称。二要完善再分配调节机制。要借助税收、补贴、社会保障、转移支付等手段，调节过高收入，增加低收入者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比例。三要化解财富分配不公。当社会财富向一部分人快速集中的时候，百姓必然怨声载道，畸形社会心态油然而生。在此背景下，急需畅通财富流动渠道，为发展慈善事业、鼓励社会捐赠、发起帮贫济困的爱心行动创造条件；适时开征遗产税和赠与税，缩小贫富差距。四要加强社会公平保障体系建设，促进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要消除特权，打破“潜规则”^③，让出身、职业、财富等不同的群体都能得到同等对待。

注释：

① 周晓红：《转型时代的社会心态与中国体验》，《社会学研究》2014年第4期。

② 王斯敏、张进中：《让人民群众有更多“获得感”》，《光明日报》2015年3月14日。

③ 赵展慧：《执政为民：看得见，摸得着（聚焦十八大）》，《人民日报》（海外版）2012年11月14日。

作者简介：覃国慈，女，1974年生，湖北巴东人，社会学博士，湖北省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副所长、副研究员，湖北武汉，430077。